

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112年度約僱幹事甄選簡章 11204

- 一、依據：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。
- 二、甄選缺額：約僱幹事；正取1名，備取2名。
- 三、報酬薪點：約僱280點，折合新台幣36,316元。
- 四、工作地點：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（臺北市中山區樂群二路262號）。
- 五、約僱期間：實際到職日至112年6月27日止（本校研究發展處幹事請假職務代理職缺，屆時該員若因身體因素無法上班，該職缺日期會延長，錄取人員如僱用原因消失或不適任該項工作經學校主動通知時，即無條件解僱，並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）。
- 六、報名資格條件：
 - （一）國內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；或高級中等學校畢業並具有與擬任工作性質相當之訓練6個月以上或2年以上之經驗者。
 - （二）具備熟悉電腦操作、文書處理能力，且品行端正、工作認真負責、具服務熱忱、無不良嗜好。
 - （三）中華民國國民，且未具雙重國籍；如為大陸地區人民，依「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」，在臺灣地區須設有戶籍達10年以上。
- 七、工作項目：辦理研究發展處相關工作。
 - （一）協助各項業務。
 - （二）協助實驗教育各項資料彙整。
 - （三）協助辦理國際交流及國際教育各項事務。
 - （四）辦理國際文憑課程圖書管理員事宜。
 - （五）各項補助核銷及請款作業。
 - （六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- 八、報名方式：採通訊報名，自即日起至112年5月8日（星期一）前，掛號郵寄至「104臺北市中山區樂群二路262號人事室收」，並請加註參加約僱幹事甄選，逾期不受理。
- 九、報名應繳表件、證件影本（請用A4紙張影印依序裝訂）。
 - （一）甄選報名表、個人簡歷自傳。
 - （二）國民身分證(正反面)。
 - （三）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。
 - （四）高級中等學校畢業者需具備與擬任工作性質相當之訓練6個月以上或2年以上之經驗，檢附相關經歷證件或離職證明書。
 - （五）切結書。
- 十、甄選方式：
 - （一）經本校書面資料審查資格條件符合者擇優電話通知面試，初審資格條件不符者或檢具資料未備齊全者，恕不另行通知亦不退件，另應徵人員如均不適合本校需求時得予從缺。
 - （二）口試約10至15分鐘。依專業知識、儀容舉止、表達能力、工作理念、服務熱忱、溝通協調能力等項評定成績。

(三) 為因應防疫規定，採分時分流方式進行面試。

十一、 甄選結果：公告於本校網站，亦會以電話通知錄取人員。

十二、 附則：

(一) 所繳證件如有不實，除取消甄選資格外，如涉及刑責應由應試者負責

(二)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依相關規定辦理。

(三) 經甄選錄取者，須同意本校依「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」查證，如經查證登記為性侵害犯罪加害人者均予以註銷錄取資格。

(四) 聯絡資訊：人事室郭先生，(02)8502-0126轉507。

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112年度約僱幹事甄選報名表

報名編號：

姓 名		出生日期		相 片
住 址		電 話	(住家)	
			(行動)	
學 歷				
經 歷	服 務 單 位	職 稱	起 迄 日 期	
專 長			興 趣	
檢附證件	()1. 報名表 ()2. 簡歷自傳 ()3. 畢業證書影本 ()4. 高級中等學校畢業並具有與擬任工作性質相當之訓練6個月以上 或2年以上之經驗者附相關經歷證件或離職證明書影本 ()5. 國民身分證影本 ()6. 切結書			
填表人簽名				年 月 日
審 查 結 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合格	審 查 單 位 核 章		

簡歷自傳

姓名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
一、學歷			
二、經歷			
三、家庭狀況：			
四、參加本校甄選原因：			
五、工作理念、願景與自我期許：			
六、特殊工作成績表現：			
七、其他：			

切 結 書

立切結書人 參加貴校(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)
所辦理之111年度約僱幹事甄選，如有下列情事之一時，無異議放棄錄取
資格，已報到者應即離職，其涉及偽造文書或違反聘約者，願意負相關
法律責任暨放棄先訴抗辯權，特此切結。

- 一、 具有雙重國籍或多重國籍。
- 二、 資料偽造不實情事或違反公務員任用法規定。
- 三、 無法於規定時間內繳交有關證件。
- 四、 經錄取後，未於規定時間報到。

此致

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章)
身份證字號：
通 訊 處：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12 年 月 日